

2020 年  
揭阳市揭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揭阳市揭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构成

## 第二部分 揭阳市揭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  
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第三部分 揭阳市揭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揭阳市揭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第一条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决定》《广东省关于市县机构改革的总体意见》和《揭阳市揭东区机构改革方案》，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

第三条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住房城乡建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住房城乡建设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和区有关建设行政管理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区城镇建设管理、城乡环境综合管理、城市管理以及全区建筑业、房地产业、住房保障、勘测设计咨询业等地方规范性文件和实施办法，并指导实施。

（二）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城市和综合执法工作的有关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拟订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地方规范性文件和决策和实施办法、拟订本区相关管理标准和规范、拟订本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发展的中长期规划和专项规划，并指导实施。

（三）拟订本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中长期规划，

制定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四）负责国家强制性建设技术标准、规范和规程的贯彻实施；组织制定和会同有关部门发布地方建设技术标准、规范、规程等，指导监督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技术标准的实施；负责区重点工程项目的初步设计审查和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结建式人防工程建设质量监督管理工作。

（五）负责建筑行业管理，指导建筑活动，规范建筑市场；负责建筑节能及绿色建筑管理工作；指导和监督建筑市场准入及房屋和市政工程招标投标、监理以及质量和施工安全；负责施工图设计审查的监督管理工作；拟订勘察设计、施工、建设工程监理的管理规定并组织实施；指导本行业社会组织、中介机构的相关工作。

（六）指导城市和村镇建设；指导全区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工作。

（七）负责组织编制城区供水、排水、生活污水等设施的专项规划工作并组织实施，参与有关工程竣工的验收；负责城镇供水、用水、排水（除水利设施外）及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工作的指导、监督和考核工作。

（八）负责房地产行业管理，规范房地产市场；指导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屋商品化、城镇住宅建设、物业管理等工作；指导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基金的管理工作。

（九）负责全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的指导、监督。

（十）负责全区燃气行业的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对燃气库（站）进行安全监督管理。

（十一）指导城镇建设、工业与民用建筑的抗震设防工作和城市地下空间的开发利用。

（十二）拟订全区住房保障计划，指导、监督、考核全区住房保障建设工作。

（十三）组织科技项目攻关和科技成果转化、推广及技术引进，指导建材新产品的开发利用和推广；组织实施散装水泥的推广工作；制定行业科技发展、人才培养规划；指导行业职工队伍培训和继续教育；负责行业对外技术合作，指导企业开拓国内外建筑市场和房地产市场及劳务合作。

（十四）依法实施城市环境卫生监察工作，处理违反环境卫生法律、法规、规章行为。

（十五）完成区委、区政府以及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职能转变。

1、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深入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深化“放管服”改革和优化营商环境，以推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目标，对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进行全流程、全覆盖改革，推动流程优化和标准化，努力构建科学、便捷、高效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和管理体系。

2、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强化依据标准监管和风险管

理，积极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和“互联网+监管”，加快推进监管信息共享和信用联合奖惩，加快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着力提升监管公平性、规范性和有效性。

（十七）有关职责分工。

1、与区自然资源局职责分工。

房地产开发、经营、交易及房地产权属管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省有关法规规定执行。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新建商品房预售行为的监督管理。区自然资源局负责新建商品房、存量房交易的监督管理；负责房屋交易、房屋概况的统计和监测分析工作；负责全区住房信息系统建设工作，配合上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做好房产交易统计信息报送和房屋核查工作。双方共享涉及房地产市场有关数据信息。

2、与区应急管理局职责分工。

燃气站（库）的安全管理以区应急管理局为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协助。

## （二）机构设置

揭阳市揭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主管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管理的区人民政府组成部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

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信息、安全保密、信访、政务公开工作；起草重要文稿；负责机关和指导直属单位的人事管理、机构编制、劳动工资、离退休人员服务和党群等工作；参与建设行业职称改革相关工作。

（二）财务审计股。负责局机关并指导直属单位的财务和审计工作；拟订有关财务、会计的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有关建设项目资金的报批及支付工作；负责建设系统财务等相关统计工作。

（三）建筑管理股。负责建筑业、勘察设计行业管理，拟订行业的有关规范性文件和管理办法并指导、监督和组织实施；指导行业职工队伍培训和继续教育；指导监督建筑市场准入及房屋和市政工程招标投标、监理、施工图设计审查的管理工作；负责建设行业（含人防工程设计和监理）资质认定现场审查工作，负责区重点工程项目的初步设计审查；负责装配式建筑、新型墙材和散装水泥的推广工作；指导本行业社会组织、中介机构的相关工作；负责行业对外技术合作，引进推广国内外先进技术；负责房屋和市政工程质量、施工安全监管工作，监督实施相关规章制度和技术标准；组织或参与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和处理；负责工程项目报建、开工、竣工验收现场审查工作；负责建筑节能及绿色建筑管理工作；负责结建式人防工程从施工报建至竣工验收阶段的质量监督管理；指导工业与民用建筑的抗震设防工作和城市地下空间的开发利用。

（四）城市建设管理股。指导主城区建设工作；指导监督主城区供水、用水、生活污水处理等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工作；负责上级部门指定的重点工程项目建设管理工作。

（五）村镇建设管理股。指导村镇建设工作；指导监督村镇供水、用水、生活污水处理等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工作；会同文物行政部门做好历史文化名镇（村）保护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区燃气行业的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对燃气库（站）进行安全监督管理；负责城乡建设统计工作。

（六）房产管理股。负责房地产行业管理，负责住房制度改革、房屋租赁市场发展工作，拟订相关的规范性文件和管理办法并监督和组织实施；指导行业职工队伍培训和继续教育；指导房地产市场、房产开发经营、房屋商品化、城镇住宅建设和物业管理工作；负责商品房预售和房地产开发企业、物业服务企业、房地产中介机构的管理工作；指导本行业社会组织、中介机构的相关工作。

（七）住房保障股。指导监督全区住房保障建设管理工作，拟订住房保障管理办法和政策措施，编制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保障性住房、直管公有房产(含其他在管房产)的相关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

（八）行政审批股。负责受理本局面向社会的行政



许可、非行政许可和公共服务工作；拟订行政审批管理制度、服务标准和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优化行政许可管理流程；负责机关驻区公共服务中心窗口管理工作；负责行政审批事项的受理、审核（需现场审查事项由相关职能股室负责）和发证；承担与区公共服务中心及电子政务监察管理部门的工作联系、协调；组织推进本部门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及职能转变相关工作，负责权责清单编制、调整、完善、公开。

（九）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大队。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区有关市政设施、园林绿化、市容和环境卫生等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研究提出完善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体制的意见和建议；负责城市市政设施、园林绿化、市容管理；负责全区市政设施、园林绿化、市容和市政公用信息化系统等建设、管理、维护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组织编制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科技创新发展、信息化建设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数字化城市管理工作；组织推进城市管理公共服务市场化、社会化、专业化和产业化发展；负责城市户外广告设置和城市建筑物、设施上张挂、张贴宣传品的监督管理；负责修剪、砍伐城市树木，临时占用城市绿地，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使用性质的监督管理；负责城市道路和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的管理；指导城市道路的市政交通标志、路灯及照明等设施管理；指导户外广告、城区公交亭站牌等有偿

使用市政设施经营权招投标管理和日常监管；负责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行使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和相关行政强制措施；行使市场监督管理方面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违规设置户外广告、户外公共场所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无证经营等的行政处罚权及有关行政强制措施；行使城市规划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及有关行政强制措施；行使犬类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负责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的监督管理及综合协调工作。行使大型户外广告设置审批权、收费权；行使权限内的市政设施管理、园林绿化管理、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方面的行政审批权、收费权；负责市辖区绿地补偿费、恢复绿化补偿费征收工作；负责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的指导、协调、监督、考核、督查，以及上级交办及重大复杂违法违规案件的协调查处工作，对各镇（街道、开发区）查处不及时、不规范、不到位的违法违规案件进行督办、查处；负责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队伍建设、教育宣传、培训、交流合作等工作；负责本系统执法人员的资格审查和执法证件的管理；受理市民对城市管理工作的投诉；负责行政执法档案管理和执法案卷检查工作。

第五条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行政编制 15 名、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3 名；股级领导职数 8 名。

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大队行政执法专项编制 10 名，

设大队长（正股级）1名、副大队长（副股级）3名  
暂保留后勤服务人员数9名。

第六条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事业单位的设置、职责和编制事项另行规定。

第七条 本规定由区委负责解释，具体解释工作由区委编办承担，其调整由区委编办按规定程序办理。

第八条 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局实有人数25人；财拨退休干部职工31人；自收自支退休干部职工2人；借用人员11人；临时人员8人。

## **二、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揭阳市揭东区园林绿化管理所、揭阳市揭东区路灯管理所、揭阳市揭东区城市管理中心、揭阳市揭东区污水处理管理中心、揭阳市揭东区城市建设管理监察队，单独均在区级财政预决算公开统一平台。

## 第二部分 揭阳市揭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9365.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74.6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167.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513.79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7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365.19	本年支出合计	9365.19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三、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四、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五、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9365.19	支出总计	9365.19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574.99	0.00	2574.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支出	155.10	0.00	155.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55.10	0.00	155.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支出	2136.26	0.00	2136.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费设施建设和运营	2050.00	0.00	20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86.26	0.00	86.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5	9.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75	9.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9.75	9.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本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9365.19	375.78	8989.41	0.00	0.00	0.00	0.00
207	<b>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b>	674.65	0.00	674.65	0.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674.65	0.00	674.65	0.00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674.65	0.00	674.65	0.00	0.00	0.00	0.00
211	<b>节能环保支出</b>	3167.00	0.00	3167.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3167.00	0.00	3167.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3167.00	0.00	3167.00	0.00	0.00	0.00	0.00
212	<b>城乡社区事务</b>	5513.79	375.78	5138.01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76.85	375.78	<b>101.07</b>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393.78	375.78	18.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53.07	0.00	53.07	<b>0.00</b>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管理事务支出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0.59	0.00	60.59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0.59	0.00	60.59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674.99	0.00	2674.99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574.99	0.00	2574.99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支出	155.10	0.00	155.10	0.00	0.00	0.00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55.10	0.00	155.10	0.00	0.00	0.00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支出	2136.26	0.00	2136.26	0.00	0.00	0.00	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费设施建设和运营	2050.00	0.00	205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86.26	0.00	86.2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5	0.00	9.75	0.00	0.00	0.00	0.00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75	0.00	9.75	0.00	0.00	0.00	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9.75	0.00	9.75	0.00	0.00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本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398.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4966.35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74.6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167.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513.79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7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365.19	本年支出合计	9365.19
		二十三、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9365.19	支出总计	9365.19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4398.84	375.78	4023.06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74.65	0.00	674.65
[20799]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674.65	0.00	674.65
[2079999]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674.65	0.00	674.65
[211]节能环保支出	3167.00	0.00	3167.00
[21103]污染防治	3167.00	0.00	3167.00
[2110302]水体	3167.00	0.00	3167.00
[212]城乡社区事务	547.44	375.78	171.66
[2120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76.85	375.78	101.07
[2120101]行政运行	393.78	375.78	18.00
[2120106]工程建设管理	53.07	0.00	53.07
[2120199]其他城乡管理事务支出	30.00	0.00	30.00
[21202]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00	0.00	10.00
[2120201]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00	0.00	10.00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205]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0.59	0.00	60.59
[2120501]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0.59	0.00	60.59
[221]住房保障支出	9.75	0.00	9.75
[22101]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75	0.00	9.75
[2210106]公共租赁住房	9.75	0.00	9.75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本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375.78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7.97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06.74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03.72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8.89
[30106]伙食补助费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3.67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6.35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5.42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0.77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25.25
[30114]医疗费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16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9.18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2.00
[30202]印刷费	[50201]办公经费	1.00
[30203]咨询费	[50201]办公经费	2.00
[30204]手续费	[50201]办公经费	1.00
[30205]水费	[50201]办公经费	1.00
[30206]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2.00
[30207]邮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0.60
[30209]物业管理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11]差旅费	[50201]办公经费	1.00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50207]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50207]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3]维修（护）费	[50209]维修（护）费	2.00
[30214]租赁费	[50201]办公经费	1.00
[30215]会议费	[50202]会议费	0.00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16]培训费	[50203]培训费	1.00
[30217]公务接待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0.00
[30226]劳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0.50
[30227]委托业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0.50
[30228]工会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4.21
[30229]福利费	[50201]办公经费	0.44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01]办公经费	15.93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63
[30301]离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0.00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0.00
[30304]抚恤金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0.00
[30309]奖励金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0.01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62
[310]资本性支出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0.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306]设备购置	0.00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0306]设备购置	0.00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50303]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22]无形资产购置	[50399]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50399]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本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39.18	39.18	0.00	0.00
“三公”经费	5.50	5.5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00	3.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50	2.50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本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4966.35	0.00	4966.3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674.99	0.00	2674.99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00.00	0.00	10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574.99	0.00	2574.9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支出	155.10	0.00	155.1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55.10	0.00	155.1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支出	2136.26	0.00	2136.26
2121401	污水处理费设施建设和运营	2050.00	0.00	2050.00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86.26	0.00	86.26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本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0年本部门收入预算9365.19万元，比上年增加1018.2万元，增长12.2%，主要原因是一是新增4座污水处理厂运营维护服务费等，二是上年资金结转；支出预算9365.19万元，比上年增加1018.2万元，增长12.2%，主要原因是一是新增4座污水处理厂运营维护服务费等，二是上年资金结转。

###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0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5.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2.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2020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39.1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53 万元，增长 36.7%，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原区房产管理局公房、保障职能等整合、组建成区揭阳市揭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1289.12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168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741.12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380 万元等。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589.22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5604.42 平方米，车辆 0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18 万元，主要是行政执法车购置等。

####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0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揭东主城区及云路镇污水管网扩延工程	37060	完成合同进度
揭东区国防教育基地	7668	完成合同进度

注：表中 2 个预算绩效目标为区重点项目，年底前完成 100%工程量。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十一、城乡社区事务（类）支出：**在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包括城乡社区管理事务、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城乡社区公共设施、城乡社区住宅、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支出等。

**十二、住房保障（类）支出：**指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城乡社区住

宅支出等。如行政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等。